

中銀分期「易達錢」、中銀分期「易達錢」貸款加借、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加借現金回贈優惠條款：

1. 推廣期由 2023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1.1 「中銀理財」理財增值獎賞

有關「中銀理財」理財增值獎賞及其他迎新禮遇詳情、條款及細則，請到「中銀理財」專頁(主頁 > 中銀理財 > 了解更多)瀏覽。

2. 客戶於推廣期內成功遞交中銀分期「易達錢」(「分期貸款」)或中銀分期「易達錢」貸款加借(「貸款加借」)或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結餘轉戶」)或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加借(「結餘轉戶加借」)的申請; 及於 2023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成功提取批核貸款，而還款期達 36 個月或以上，可享下表對應的現金回贈：

貸款額 (港幣)	分期貸款或貸款加借 可享之現金回贈 (港幣)	結餘轉戶或結餘轉戶加借 可享之現金回贈 (港幣)
\$50,000 至\$79,999	\$500	\$888
\$80,000 至\$199,999	\$1,000	
\$200,000 至\$499,999	\$2,200	\$3,888
\$500,000 至\$999,999	\$3,200	\$13,888
\$1,000,000 或以上	\$6,800	\$23,888

3. 符合第 2 條文所述要求的客戶(「合資格客戶」)

a. 以指定宣傳品所列的貸款代碼申請分期貸款或貸款加借，可享額外港幣 500 元現金回贈，結餘轉戶則不適用; 或

b. 以指定渠道所列的貸款代碼並申請分期貸款或貸款加借及成功提交證明文件，可享額外港幣 700 元現金回贈，結餘轉戶則不適用; 或

c. 就分期貸款或貸款加借申請，於 2023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成功遞交中銀香港所要求申請貸款的證明文件，可獲享港幣 300 元現金回贈，結餘轉戶則不適用。

以上 a., b. 及 c. 現金回贈優惠不能同時使用。

4. 上述現金回贈獎賞將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直接誌入合資格客戶的中銀香港還款賬戶，而不作另行通知。當中銀香港安排誌入回贈時，合資格客戶的賬戶狀況必須維持正常、有效、未有任何逾期還款紀錄或曾違反分期貸款或貸款加借或結餘轉戶或結餘轉戶加借的條款及細則。否則，相關現金回贈獎賞

將會被取消而毋須事先通知。

5. 上述優惠不適用於中銀香港員工。
6. 貸款加借只適用於中銀分期「易達錢」現有客戶，客戶的償還貸款期數必須達三個月或以上且未有任何逾期還款紀錄。貸款加借成功獲批核後，中銀香港會通知客戶有關獲批的實際年利率，是次貸款加借的實際放款金額，會於加借後的總貸款額中扣除客戶於中銀香港貸款戶口的現有貸款結欠。每月還款額將於每月還款到期日於還款戶口支取，每月還款金額中本金及利息之比例按「息隨本減」計算。
7. 分期貸款的貸款額高達港幣 400 萬元或月薪 18 倍(以較低者為準)；貸款加借最低金額為港幣 5,000 元，貸款加借及原貸款淨餘還款金額合計上限為港幣 400 萬元或月薪 18 倍(以較低者為準)；結餘轉戶貸款額高達港幣 200 萬元或月薪 21 倍(以較低者為準)。而分期貸款或貸款加借或結餘轉戶或結餘轉戶加借最終獲批核之貸款額及可達之月薪倍數將按個別客戶情況而有所調整。結餘轉戶有高達月薪 12 倍的現金周轉為客戶所批核總貸款額中的部分貸款，以轉賬形式提取並毋須用以償還信用卡或私人貸款結欠。中銀香港保留批核現金貸款之權利。申請的最終審批、貸款金額、貸款年期及貸款利率將由中銀香港作最終決定。
8. 分期貸款及貸款加借還款期包括 12、24、36、48 或 60 個月；結餘轉戶還款期最長為 72 個月。
9. 例子:
 - a. 分期貸款：以貸款額港幣 150 萬元、還款期 12 個月及每月平息 0.0830% 計算，實際年利率為 1.85%，並豁免全期手續費。
 - b. 貸款加借：以貸款額港幣 150 萬元、還款期 12 個月及每月平息 0.1303% 計算，實際年利率為 4.85%，並已包括每年 1%手續費。
 - c. 結餘轉戶：以貸款額港幣 50 萬元、還款期 72 個月及月平息 0.3162% 計算，實際年利率為 9.63%並已包括每年 1%手續費。

實際年利率乃根據香港銀行公會所載的有關指引計算。實際年利率是一個參考利率，以年化利率展示出包括銀行產品的基本利率及其他費用與收費。上述例子乃基於多項假設計算並只作參考用途。有關貸款及優惠之詳情、利率、手續費、實際年利率、條款及細則，請瀏覽中銀香港網站上載的「分期

貸款產品資料概要」(主頁 > 貸款 > 私人貸款 > 中銀分期「易達錢」或中銀分期「易達錢」貸款加借或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10. 中銀香港對任何貸款申請保留最終決定權。中銀香港有權參考申請人的信貸報告及根據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是否接受或拒絕有關申請，有關申請被拒亦毋須向申請人提供任何理由。如有需要，中銀香港有權要求申請人提供其他文件作進一步審批用途。貸款須受貸款申請人與中銀香港簽署的貸款文件所列的條款約束。

11. 提早清還手續費

提早清還貸款時將以「息隨本減」計算利息及本金結欠，借款人須繳納已批核貸款本金金額之 2% 作為提早清還收費，銀行保留不時調整提早清還收費的權利。請您留意，不同貸款產品會按個別方法分攤每月還款金額中的利息及本金部分，即使每月還款的金額相同，一般來說前期還款的利息部分佔比較多，本金部分相對佔比較少。換言之，當借款人已按期償還了一段時間，未償還的利息金額可能已經很小。如果借款人選擇在這個時候提早還款，雖可節省未償還的利息，但可能不足以彌補提早還款的相關手續費，令借款人得不償失。建議可先向中銀香港查詢提早還款的總金額(包括尚欠的貸款餘額、提早還款手續費及其他的費用等)和未償還的利息金額，可瀏覽中銀香港網站主頁 > 貸款 > 私人貸款 > 中銀分期「易達錢」或中銀分期「易達錢」貸款加借或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內之還款計算機，以了解在整段貸款期間內每月還款金額中的利息與本金攤分和攤分方法，以及所涉及的費用等，比較和考慮清楚後，才決定是否選擇提早還款。

12. 貸款用途為投資的風險

以下風險披露聲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風險，亦不會考慮中銀香港概不知情的個人情況，在進行交易或投資前，尤其是在客戶不確定或不明白以下風險披露聲明或進行交易或投資所涉及的性質及風險的情況下，客戶應負責個人的獨立審查或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客戶應按本身的承受風險能力、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投資期及投資知識謹慎考慮是否適宜進行交易或投資。中銀香港在為客戶提供貸款產品/服務資料及處理客戶的貸款申請時，亦不涉及對任何人作出買賣、認購或交易任何投資產品或服務的要約、招攬、建議、意見或任何保證，投資涉及風險，您須自行評估及承擔相關風險，中銀香港概不負責。另外亦請您細閱中銀香港服務條款第 3 部分適用於投資服務第 7 條款所列的與投資相關的風險披露。

一般條款：

- 中銀分期「易達錢」分期貸款、中銀分期「易達錢」貸款加借、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及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加借為中銀香港的產品。
- 上述產品須受條款及細則約束。
- 客戶只可獲享以上優惠一次，且不可與其他非列於本宣傳品的優惠同時使用。
- 上述產品、服務優惠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 有關客戶的信貸評級必須符合中銀香港要求。個別客戶獲批核的實際年利率按客戶的信貸評級、貸款金額及貸款年期而釐定。申請的最終審批、貸款金額、貸款年期及貸款利率將由中銀香港作最終決定，而毋須向客戶提供任何理由。
-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 中銀香港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取消上述產品、服務及優惠相關條款及細則的酌情權。
- 如本宣傳品的中、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 客戶需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或手機/網上銀行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 請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或中銀香港網頁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識別字樣。
-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及/或手機/網上銀行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流動應用程式及/或手機/網上銀行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中銀分期「易達錢」《TrendyToo SPLASH!》水上音樂會推廣活動優惠條款：

1. 推廣期由 2023 年 7 月 18 日起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
2. 於推廣期間年齡在 18 至 35 歲之間（包括 18 和 35 歲）的「智盈理財」/「自在理財」客戶於推廣期內以貸款代碼「OP」並經指定電子渠道包括中銀香港網站、網上銀行、手機銀行應用程式、「中銀香港」微信官號或「中銀信用卡」微信官號成功遞交中銀分期「易達錢」（「分期貸款」）；及於 2023 年 8 月 19 日或之前成功提取批核貸款達港幣\$80,000 元或以上，而還款期達 36 個月或以上（「合資格客戶」），可獲中銀香港《TrendyToo SPLASH!》水上音樂會門票 2 張（下稱「門票」）。
3. 中銀香港《TrendyToo SPLASH!》水上音樂會（下稱「本活動」）之活動日期為 2023 年 9 月 9 日（下午 4 時至晚上 10 時正）。中銀香港將為合資格客戶分發門票。於本推廣所獲得之門票日期一律不可更改。門票不可退回、兌換現金或換取其他優惠。如有遺失損壞，恕不補發。門票受其他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香港海洋公園 · 水上樂園官方網站。
4. 本推廣名額為 **600 張門票**；先到先得，送完即止，並以本行之最後記錄為準。
5. 換領門票詳情：每名合資格客戶將於 2023 年 9 月 2 日或之前獲發由中銀香港以郵寄方式送出的門票。合資格客戶須確保於中銀香港登記之電話號碼及郵件地址正確，如因客戶提供錯誤或不完整資料/郵寄地址導致門票遺失/未能寄出，中銀香港恕不補發或更換，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6. 中銀香港《TrendyToo SPLASH!》水上音樂會推廣活動條款及細則詳情，請到「理財 TrendyToo」專頁（中銀香港主頁 > 智盈理財 > 理財 TrendyToo）瀏覽。
7. 上述優惠不適用於中銀香港員工。
8. 貸款加借只適用於中銀分期「易達錢」現有客戶，客戶的償還貸款期數必須達三個月或以上且未有任何逾期還款紀錄。貸款加借成功獲批核後，中銀香港會通知客戶有關獲批的實際年利率。是次貸款加借的實際放款金額，會於加借後的總貸款額中扣除客戶於中銀香港貸款戶口的現有貸款結欠。每月還款額將於每月還款到期日於還款戶口支取。每月還款金額中本金及利息之比例按「息隨本減」計算。

9. 分期貸款的貸款額高達港幣 400 萬元或月薪 18 倍(以較低者為準)；貸款加借最低金額為港幣 5,000 元，貸款加借及原貸款淨餘還款金額合計上限為港幣 400 萬元或月薪 18 倍(以較低者為準)；結餘轉戶貸款額高達港幣 200 萬元或月薪 21 倍(以較低者為準)。而分期貸款或貸款加借或結餘轉戶或結餘轉戶加借最終獲批核之貸款額及可達之月薪倍數將按個別客戶情況而有所調整。結餘轉戶有高達月薪 12 倍的現金周轉為客戶所批核總貸款額中的部分貸款，以轉賬形式提取並毋須用以償還信用卡或私人貸款結欠。中銀香港保留批核現金貸款之權利。申請的最終審批、貸款金額、貸款年期及貸款利率將由中銀香港作最終決定。
10. 分期貸款及貸款加借還款期包括 12、24、36、48 或 60 個月；結餘轉戶還款期最長為 72 個月。
11. 例子：
 - a. 分期貸款：以貸款額港幣 150 萬元、還款期 12 個月及每月平息 0.0830% 計算，實際年利率為 1.85%，並豁免全期手續費。
 - b. 貸款加借：以貸款額港幣 150 萬元、還款期 12 個月及每月平息 0.1303% 計算，實際年利率為 4.85%，並已包括每年 1% 手續費。
 - c. 結餘轉戶：以貸款額港幣 50 萬元、還款期 72 個月及月平息 0.3162% 計算，實際年利率為 9.63% 並已包括每年 1% 手續費。

實際年利率乃根據香港銀行公會所載的有關指引計算。實際年利率是一個參考利率，以年化利率展示出包括銀行產品的基本利率及其他費用與收費。上述例子乃基於多項假設計算並只作參考用途。有關貸款及優惠之詳情、利率、手續費、實際年利率、條款及細則，請瀏覽中銀香港網站上載的「分期貸款產品資料概要」(主頁 > 貸款 > 私人貸款 > 中銀分期「易達錢」或中銀分期「易達錢」貸款加借或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12. 中銀香港對任何貸款申請保留最終決定權。中銀香港有權參考申請人的信貸報告及根據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是否接受或拒絕有關申請，有關申請被拒亦毋須向申請人提供任何理由。如有需要，中銀香港有權要求申請人提供其他文件作進一步審批用途。貸款須受貸款申請人與中銀香港簽署的貸款文件所列的條款約束。

13. 提早清還手續費

提早清還貸款時將以「息隨本減」計算利息及本金結欠，借款人須繳納已批核貸款本金金額之 2% 作為提早清還收費，銀行保留不時調整提早清還收費的權利。請您留意，不同貸款產品會按個別方法分攤每月還款金額中的利息及本金部分，即使每月還款的金額相同，一般來說前期還款的利息部分佔比較多，本金部分相對佔比較少。換言之，當借款人已按期償還了一段時間，未償還的利息金額可能已經很小。如果借款人選擇在這個時候提早還款，雖可節省未償還的利息，但可能不足以彌補提早還款的相關手續費，令借款人得不償失。建議可先向中銀香港查詢提早還款的總金額(包括尚欠的貸款餘額、提早還款手續費及其他的費用等)和未償還的利息金額，可瀏覽中銀香港網站主頁 > 貸款 > 私人貸款 > 中銀分期「易達錢」或中銀分期「易達錢」貸款加借或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內之還款計算機，以了解在整段貸款期間內每月還款金額中的利息與本金攤分和攤分方法，以及所涉及的費用等，比較和考慮清楚後，才決定是否選擇提早還款。

14. 貸款用途為投資的風險

以下風險披露聲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風險，亦不會考慮中銀香港概不知情的個人情況，在進行交易或投資前，尤其是在客戶不確定或不明白以下風險披露聲明或進行交易或投資所涉及的性質及風險的情況下，客戶應負責個人的獨立審查或尋求獨立的專業意見。客戶應按本身的承受風險能力、財政狀況、投資經驗、投資目標、投資期及投資知識謹慎考慮是否適宜進行交易或投資。中銀香港在為客戶提供貸款產品/服務資料及處理客戶的貸款申請時，亦不涉及對任何人作出買賣、認購或交易任何投資產品或服務的要約、招攬、建議、意見或任何保證，投資涉及風險，您須自行評估及承擔相關風險，中銀香港概不負責。另外亦請您細閱中銀香港服務條款第 3 部分適用於投資服務第 7 條款所列的與投資相關的風險披露。

一般條款：

- 中銀分期「易達錢」分期貸款、中銀分期「易達錢」貸款加借、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及中銀分期「易達錢」結餘轉戶加借為中銀香港的產品。
- 上述產品須受條款及細則約束。
- 客戶只可獲享以上優惠一次，且不可與其他非列於本宣傳品的優惠同時使用。
- 上述產品、服務優惠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參閱相關宣傳品或向中銀香港職員查詢。
- 有關客戶的信貸評級必須符合中銀香港要求。個別客戶獲批核的實際年利率按客戶的信貸評級、貸款金額及貸款年期而釐定。申請的最終審批、貸款金

額、貸款年期及貸款利率將由中銀香港作最終決定，而毋須向客戶提供任何理由。

-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 中銀香港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取消上述產品、服務及優惠相關條款及細則的酌情權。
- 如本宣傳品的中、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 客戶需自行支付使用及/或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或手機/網上銀行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 請透過官方軟件應用商店或中銀香港網頁下載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並注意搜尋的識別字樣。
-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流動應用程式及/或手機/網上銀行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流動應用程式及/或手機/網上銀行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